

# 嘉合锦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2022 年年度报告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嘉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23 年 03 月 31 日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本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23年3月24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22年03月02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2022年12月31日止。

## 1.2 目录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2
1.1 重要提示	2
1.2 目录	3
§2 基金简介	5
2.1 基金基本情况	5
2.2 基金产品说明	5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6
2.4 信息披露方式	6
2.5 其他相关资料	6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6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7
3.2 基金净值表现	7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10
§4 管理人报告	11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11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12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12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13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15
4.6 管理人内部有关本基金的监察稽核工作情况	17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18
4.8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18
4.9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18
§5 托管人报告	19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合规守信情况声明	19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合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19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19
§6 审计报告	19
6.1 审计报告基本信息	19
6.2 审计报告的基本内容	19
§7 年度财务报表	22
7.1 资产负债表	22
7.2 利润表	24
7.3 净资产（基金净值）变动表	26
7.4 报表附注	27
§8 投资组合报告	58
8.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58
8.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9
8.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60
8.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62
8.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66
8.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66
8.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66
8.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66
8.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66
8.10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66

8.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67
8.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67
§9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68
9.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68
9.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68
9.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68
§10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69
§11 重大事件揭示.....	69
11.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69
11.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69
11.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70
11.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70
11.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70
11.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70
11.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70
11.8 其他重大事件.....	71
§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73
12.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73
12.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73
§13 备查文件目录.....	73
13.1 备查文件目录.....	73
13.2 存放地点.....	73
13.3 查阅方式.....	73

## §2 基金简介

###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嘉合锦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嘉合锦鑫混合	
基金主代码	015010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2年03月02日	
基金管理人	嘉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14,379,704.68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嘉合锦鑫混合A	嘉合锦鑫混合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15010	015011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148,016,357.26份	166,363,347.42份

###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本基金通过对企业基本面的全面深入研究，挖掘沪深港三地市场中具有持续发展潜力的企业，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投资策略	1、资产配置策略；2、股票投资策略；3、存托凭证投资策略；4、债券投资策略；5、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6、衍生产品投资策略；7、融资业务投资策略。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50%+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40%+恒生指数收益率*1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其预期收益及预期风险水平低于股票型基金，高于债券型基金及货币市场基金。本基金如果投资港股通标的股票，会面临港股通机制下因投资环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嘉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崔为中
	联系电话	021-60168288
	电子邮箱	LISHUAISHUAI130@pingan.com.cn
客户服务电话	400-0603-299	95511-3
传真	021-65015077	0755-82080387
注册地址	上海市虹口区广纪路738号1幢329室	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 5047 号
办公地址	上海市杨浦区秦皇岛路32号A楼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5023号平安金融中心B座26楼
邮政编码	200082	518001
法定代表人	金川	谢永林

**2.4 信息披露方式**

本基金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证券时报》
登载基金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www.haoamc.com
基金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处

**2.5 其他相关资料**

项目	名称	办公地址
会计师事务所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上海市南京西路1266号恒隆广场2期25楼
注册登记机构	嘉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市杨浦区秦皇岛路32号A楼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本期2022年03月02日（基金合同生效日） - 2022年12月31日	
	嘉合锦鑫混合A	嘉合锦鑫混合C
本期已实现收益	-12,989,510.96	-19,336,922.89
本期利润	-2,999,737.29	-17,535,362.18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156	-0.1209
本期加权平均净值利润率	-1.57%	-12.32%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7.59%	-8.06%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2022年末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11,241,086.53	-13,401,222.61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0759	-0.0806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36,775,270.73	152,962,124.81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9241	0.9194
3.1.3 累计期末指标	2022年末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7.59%	-8.06%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为期末余额，不是当期发生数）。

## 3.2 基金净值表现

##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嘉合锦鑫混合A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21%	1.45%	2.25%	0.84%	-3.46%	0.61%

过去六个月	-15.47%	1.53%	-7.69%	0.71%	-7.78%	0.82%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7.59%	1.34%	-9.05%	0.83%	1.46%	0.51%

## 嘉合锦鑫混合C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36%	1.45%	2.25%	0.84%	-3.61%	0.61%
过去六个月	-15.73%	1.53%	-7.69%	0.71%	-8.04%	0.82%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8.06%	1.34%	-9.05%	0.83%	0.99%	0.51%

###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嘉合锦鑫混合A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1、本基金合同于2022年03月02日生效，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合同生效未满一年。

2、按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自合同生效起6个月内为建仓期。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的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约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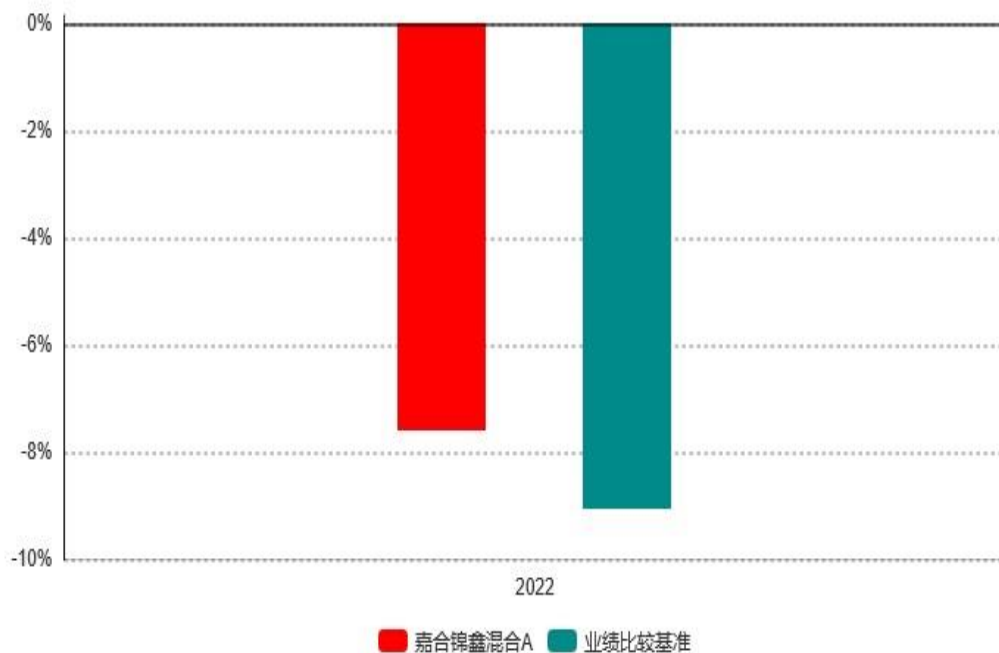


嘉合锦鑫混合C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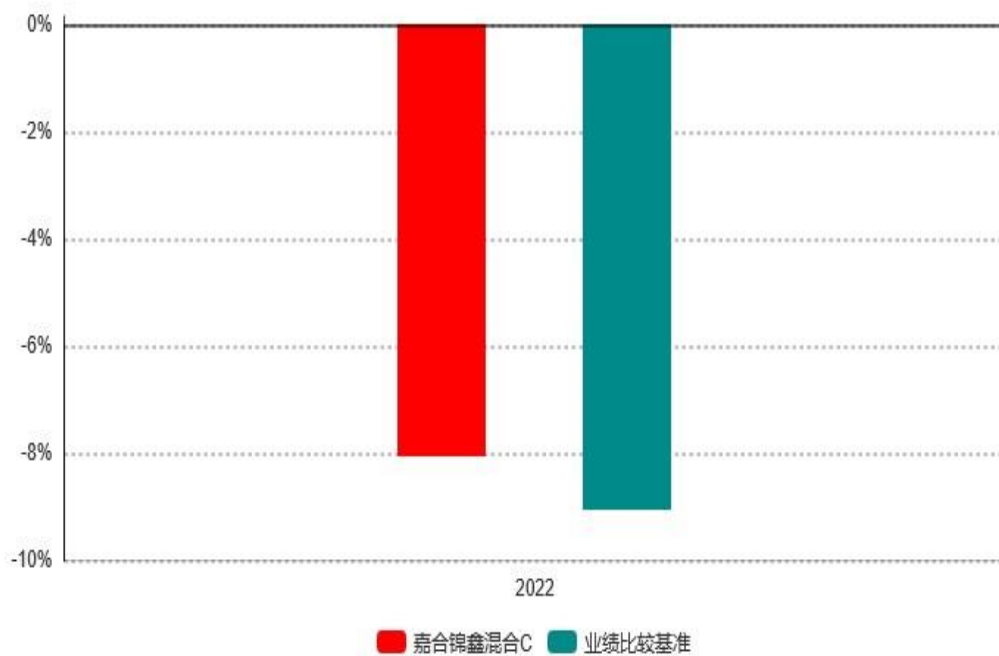


- 注：1、本基金合同于2022年03月02日生效，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合同生效未满一年。
- 2、按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自合同生效起6个月内为建仓期。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的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约定。

### 3.2.3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注：图中列示的2022年基金净值增长率按该年度本基金实际存续期计算。



注：图中列示的2022年基金净值增长率按该年度本基金实际存续期计算。

###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本基金合同于2022年3月2日生效，截止本报告期末实施利润分配

## §4 管理人报告

###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嘉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合基金”或“公司”）是经中国证监会[2014]621号文许可，依法设立的全国性基金管理公司。2014年8月8日，嘉合基金正式公告成立于上海，经营范围包括基金募集、基金销售、资产管理、特定客户资产管理和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

嘉合基金股东为中航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慧弘实业集团有限公司、福建圣农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广东万和集团有限公司、山东通汇资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北京智勇仁信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主要股东为中航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和上海慧弘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持股比例均为27.27%。

嘉合基金投研团队汇聚众多行业精英，团队成员不仅具有良好的教育背景，而且具备多年金融行业从业经历，积累了丰富的投资管理经验，从而以战略性的思维和国际化的眼光，敏锐把握市场变化。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注册资本金为人民币3亿元。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嘉合基金旗下共管理25只公募基金，包括嘉合货币市场基金、嘉合磐石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嘉合磐通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嘉合睿金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嘉合磐稳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嘉合锦程价值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嘉合锦创优势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嘉合磐泰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嘉合磐昇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嘉合锦鹏添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嘉合永泰优选三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嘉合同顺智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嘉合慧康6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嘉合稳健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嘉合锦元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嘉合中债-1-3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嘉合锦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嘉合磐固一年定期开放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嘉合磐立一年定期开放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嘉合锦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嘉合磐弘一年定期开放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嘉合磐恒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嘉合磐益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嘉合胶东经济圈中高等级信用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以及嘉合锦荣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业年限	
李国林	权益投资部总监，嘉合锦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嘉合锦程价值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嘉合锦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嘉合睿金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嘉合稳健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嘉合锦元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嘉合磐恒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嘉合锦荣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2-03-02	-	25年	浙江工商大学经济学硕士，曾任上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专户投资部总监兼研究总监、上海凯石益正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投资总监、凯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事业部总监，2018年加入嘉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1、李国林的“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期。

2、证券从业年限的计算标准遵从中国证监会《证券投资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法》、《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责、安全高效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没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 4.3.1 公平交易制度和控制方法

本基金管理人依据《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制定了《嘉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明确各部门的职责以及公平交易控制的内容、方法。

本基金管理人通过事前识别、事中控制、事后检查三个步骤来保证公平交易。事前识别的任务是制定制度和业务流程、设置系统控制项以强制执行公平交易和防范反向交易；事中控制的工作是确保公司授权、研究、投资、交易等行为控制在事前设定的范围之内，各项业务操作根据制度和业务流程进行；事后检查公司投资行为与事前设定的流

程、限额等有无偏差，编制投资组合公平交易报告，分析事中控制的效果，并将评价结果报告公司管理层。

#### 4.3.2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等法规和公司内部公平交易制度的规定，通过系统和人工等方式在各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确保旗下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得到公平对待。

#### 4.3.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异常交易行为。

本报告期内，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未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

###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2年，海内外经济均处于较为动荡的环境中，是权益投资的黑暗一年。从股市定价的三大因素未来盈利预期、十年期美债利率及风险偏好来看：

股市走弱，首要的原因是2022年国内经济的超预期持续下行。本来中国经济在三重压力（需求收缩、供给冲击、预期减弱）的推动下，处在增速换挡下行的过程中，但是2022年第二季度新冠疫情下的上海封控，下半年疫情的大规模传播，经济不断地受到一次又一次的严重伤害。在此期间，也就是2022年7月中旬“烂尾楼事件”爆发迅速在全国蔓延，与此有很大关系，并由此衍生出人们对经济前景的一系列担忧，对未来的中国经济发展预期不断调低。

第二因素是，美国的十年期国债利率的反复上行。本来自4月份开始，美国的核心通胀开始走出一波向下趋势，相应的美国十年期国债收益率也从6月中旬的3.5%一路下行到8月初的2.6%。但是，美国核心通胀从7月份开始反弹，直到10月份才再次拐头向下。相应的，美联储加息的态度和声势硬化、强化，美国十年期国债收益率也再次大幅走高到10月份的4.5%。这使得股市在8月份开始再次展开一轮杀估值的下跌行情。

第三因素是，中国地缘政治格局的恶化，反复敲打着市场的风险偏好。2月24日爆发的俄乌战争，不仅助推了全球的通胀，也使得中国的地缘政治前景恶化、中美分歧的持续性进一步强化。可以说，每一次中美关系方面的走坏都使市场风险偏好走低，打击着市场。

总之，2022年是黑暗的一年。在内部（政策、经济和疫情）、外部（能源价格、美债利率持续上行和美联储40年来最强力度加息）因素交织下，成长股和价值股受到了严

重的打击，但成长股受到的打击尤其深重，电子（半导体）、传媒、计算机、电力设备（新能源）、军工等板块跌幅位居市场前列。

当然在这样的形势下，如果我们能够看得足够清、足够远，在年初就远离成长股、不投医药股、不投消费股的话，也可以有不错的成绩。但是，由于对中国经济转型的前景一直持有乐观的看法，我们的仓位主要集中在新能源、消费，生物医药这些板块和行业中，这一坚持在5月到7月的上升行情中使我们取得优秀的回报，但是8月份之后在十年期美债利率再次上行、中国刺激政策边际缩减和后来的疫情再次蔓延之时受到比较严重的打击。

事实上，每年的4月和8月都是中国A股投资的一个重要节点，甚至构成当年行情的转折点。

经过2022年的困难，我们总结了教训，在投资体系方面有了新的发展可以在此作一简要汇报。

其一，为什么没有投资煤炭股。煤炭股作为与宏观总量最为相关的行业，过往的历史是一旦中国经济走过高点，煤炭股作为强周期股就会一路下跌。但是，这一次中国经济在2021年2份从高点一路回落的过程中，煤炭股却开始了其爆发之旅。为什么？虽然2016年到2020年在供给侧改革的影响下，煤炭行业的总产能一直压缩在40亿吨之下是一个重要的基础，但是这只是一个基础，并不是推动行情产生的充分条件。2021年煤炭股行情爆发的最后一块“拼图”条件是，在疫情影响下中国成为全球实物商品的核心供应国。虽然中国经济增速2021年初就开始出现下行压力，但这一下行主要是固定资产投资增速的下行，表现基建和房地产投资增速等。但由于疫情的影响，中国之外的国家供应链、生产链中断，中国成为全球工业制成品的核心供应国，中国进出口爆发性高增，中国的工业机器全面开动。而中国工业的动力消耗主要依靠煤炭。这一状况一直持续到2021年9月-10月才走过高峰，逐步下行。此时，国家适时干预，煤炭板块顺势下行，这就是我们看到的2021年9月后煤炭股的转头下跌行情。但是在行情刚刚降温还远没有冷下来的时候，2022年2月俄乌战争爆发，对全球能源供给构成严重冲击，为煤炭股行情再起又加一把猛料，并直到2022年9月。

所以在煤炭股这个领域，我们没有对经济和全球政治格局的新变化作足够的分析，没有足够勇猛。

其二，如何判断市场风格的变化，何时股市进入成长股投资阶段，何时进入价值蓝筹投资阶段也即核心资产投资阶段，何时进入资源股投资阶段？对于这个问题，我们总结自身过往的经验、并在前人的基础上作了发展，提出一个可以称之为“航海图”的轮动模型。

虽然现今的世界是一个逆全球化还在推进的时段，但是全球的资本流动还是无法彻底隔断的。而且基本的投资常识和理论不可违背，任何投资性资产的价值总是受到盈利前景、社会无风险回报率和相应于此一资产的风险补偿所影响。所以，推动权益市场上

三类股票的轮动的最大力量来自于当代当时的世界货币的长期国债无风险回报率的潮汐变化。

每一次十年期美债利率的趋势性上升和下降，就推动三类股票进入新一轮轮动周期。具体地说，每当十年期美债利率趋势性走高，成长股就开始要走下坡路，当美联储正式加息，这个下坡路大概率就开始进入“黑夜”、“黑暗”阶段。比如说上一次的2016年到2018年10月的时段、此次的2021年年中至今。在这个利率上升期间，价值蓝筹或者说核心资产板块是涨还是跌？这要取决于此阶段中国经济的发展状态，如果中国经济是加速的状态，表现为中美十年期国债利差加大，那么价值股会涨、会形成投资价值股或投资核心资产的行情。比如说上一轮2016年-2018年初。但如果不是这样，比如这一次在美国引领全球利率上行的过程中，中国经济是走弱的，表现中美十年期美债利差的持续收窄甚至成为很大的负值。

至于能源股，由于能源是全球性的供求形势决定，一定不要将能源股的行情判断局限于本国经济形势的判断。在全球经济确定性复苏之后，能源股就会不断走强，而进入过热阶段后则是其最为耀眼的明星阶段。但此时十年美债已经开始趋势性上行，成长股大概率已经步入下行阶段甚至是黑暗阶段。

当然这一“航海图”轮动模型有很多的细节，比如说，美国十年期国债利率下行阶段三类股票的轮动节奏，价值股和成长股是否会并行，以及三类股票底和顶点的判断等。

####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报告期末嘉合锦鑫混合A基金份额净值为0.9241元，本报告期内，该类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7.59%，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9.05%；截至报告期末嘉合锦鑫混合C基金份额净值为0.9194元，本报告期内，该类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8.06%，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9.05%。

####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2023年的投资机会，我们综合判断认为今年是一个恢复之年，也是一个转折之年。也许迎不来丰收年，但总归还是一个可以休养生息恢复生机的一年。做出这一判断的依据在于：

一是中国经济2023年及2024年亦可预见，恢复经济、恢复社会各界以及外部对中国经济和发展的信心是主基调。疫情防控的放松使得经济活动逐步恢复，最新的政府工作报告和总理的答中外记者会都向外释放信号，发展、高质量发展、呵护市场化力量（民营经济，招商引资）的表述浓墨重彩，这对中期A股风险偏好构成有力支撑。以此，只有一种恢复斜率的市场分歧。当然，现阶段，大家的预期从疫情放开的初始乐观状态中已修正为中性、平常。用一句时下的话语来概括就是：弱现实、弱预期。

二是美国十年期国债利率很大可能顶点已经明确，美联储虽然还可能有最后几次加息，但是在高利率的环境下，美欧金融业已经岌岌可危，第一块多米诺骨牌已倒下--美国硅谷银行倒闭，欧洲银行业风险浮现。所以美国十年期国债利率最多也应就在3.5-4%的区间内波动了。

三是制约中国股市风险偏好、甚至掣肘中国经济的，主要是中美关系及其带领的去中国化运动。我们猜想，由于这一对立冲突和运动，使得我们不能放手去推动经济，无论是财政还是货币等方面不得不保守些，所以风险偏好在2023年难以提升。

综上，我们认为中国A股市场在2023年大概率是一个恢复之年，在年初外资回补仓位之后，市场新增资金的前景一般，市场更多地会呈现一种结构化的、存量博弈的行情。如果要打破这一局面，必然在中美冲突方面有了新的解决方案。

我们2023年的权益投资怎么布局？本来市场认为经济的疫后复苏+新政府班子，与宏观总量相关的、和在原先疫情防控中受损更多的行业会有很好的行情。但是，春节以来的种种信息显示，由于中美冲突对立的制约，宏观总量方面的机会不大，而且消费、医疗、出行等疫情受损板块在预期和去年至今年春节前的市场运作，投资洼地已经逐步填平了。而且，在缺乏增量资金的格局下，泡沫行情难以期待。

所以2023年的投资，我们立足实际，合理推演，认为有三条线索最该重视：

第一条线索是中国的产业政策推动方向。年初以来，数字中国越来越呈现出成为一个成长主赛道的迹象。政策强、经济重、市值大、链条长、标的多。2020年至今，我国从顶层设计上全方位支持数字中国建设，《“十四五”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中单列一篇部署数字中国建设，此后《关于构建数据基础制度更好发挥数据要素作用的意见》（“数据二十条”）、《数字中国建设整体布局规划》等顶层设计接踵而至。执行决心上，数字中国建设工作将作为有关党政领导干部的考核指标。机构设置上，2023年全国两会期间组建了国家数据局，成为未来我国数字化建设的具体执行机构。我们中性偏保守地进行估算，我国数字经济产值在“十四五”期间将实现9%左右的年复合增速，在经济面临下台阶压力的背景下，为经济提供增长新动能。在这一领域，标的广度和深度足够，可以容纳巨量资金和多轮行情的发酵。

第二条线索是科技突破。在移动互联网之后，全球一直没有大的科技进步，经济增长乏力，存量利益的分配造成全球矛盾激化，去中国化的大背景即是如此。但经过多年的积累，生成式AI(人工智能)在2023年初取得了突破，最新的进展是2023年3月15日OpenAI发布了ChatGPT（GPT-3.5阶段）的升级版GPT-4，具有广泛的商业化前景，有望在AIGC(人工智能创作内容)、客户服务、教育、家庭陪护等领域快速落地。马斯克说它不亚于iPhone的出现，比尔盖茨说它不亚于PC或互联网的诞生，我们相信ChatGPT可能会带来一场新的工业革命，有点像蒸汽机和电力的发明。

第三条线索是中国特色估值体系。央国企是国民经济的重要支柱，其中有许多企业处于市场垄断地位，盈利稳定分红高，并且是永续经营的。但当前盈利能力没有完全显



现出来，导致市场对央企估值极低。但是，形势发生了改变，我们不能重蹈煤炭股的错误。经过过去数年供给侧改革，央企企业的盈利能力和竞争地位得到了很大的强化，在中国经济构建新发展格局的时代背景下，国有企业正在承担补链、强链、做产业链领头人的使命，央企不仅核心竞争力提升了，未来的发展空间也打开了。由于构建新发展格局，着力推动高质量发展的任务足够大、足够重，所以央企的“中特估值”的机会不能当做一个主题，而应该作为一条投资主线来对待，持续时间将贯穿全年。我们将在科技先锋类和高roe高分红的两个方向上选择投资标的。

当然这一策略是建立中美冲突持续无重大改善，中国经济弱复苏的基础上，如果现实发生了较大的变化，那么我们将修正观点和投资方向。比如说，如果经济强劲复苏，那么我们会增配蓝筹价值风格的企业。如果中美关系有大的突破，我们会在生物医药、CXO、新能源、半导体等方向上增加配置。

希望，2023年通过我们踏实、勤奋的工作，能收获较好的回报。

#### 4.6 管理人内部有关本基金的监察稽核工作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以保障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为宗旨，为了保证公司合规运作、加强内部控制，防范经营风险，公司监察稽核人员按照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依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管理制度，采用日常检查与专项检查、定期检查和不定期检查相结合的方式，对公司合规管理及内控制度的合法性和合规性、执行的有效性和完整性、风险的防范和控制等进行了持续的监察稽核，对发现的问题进行提示和追踪落实，定期制作监察稽核报告，及时呈报公司领导层及上级监管部门。

本基金管理人开展的主要工作包括：

##### （1）加强合规宣导与培训，构建合规文化建设的长效机制

通过组织全体员工开展对法律法规、监管动态、最新案例等的学习，使员工从思想上提高合规理念，从实践中增强合规操作，确保其行为守法合规、严格自律、恪守诚实信用原则，以充分维护基金持有人的利益。

##### （2）修订管理制度，完善各项业务流程

根据监管的最新法规政策要求，结合公司业务的发展，及时更新公司各项管理制度，不断加强内部流程控制，动态作出各项合规提示，防范合规风险。

##### （3）认真开展基金信息披露工作

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要求，不断规范完善信息披露流程，明确各条线的职责分工，及时履行信息披露工作，确保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及时性和完整性。

##### （4）稳步做好各项法律合规管理工作

针对公司新产品、新业务，及时提供合规咨询，并进行合规审查和合规建议；认真审核公司及产品各项法律文件，严控法律风险；结合业务的风险点，定期/不定期开展合规检查工作，提出整改建议，提升公司合规管理水平。

#### （5）积极履行反洗钱义务

根据中国人民银行及中国证监会的最新监管要求，完善公司反洗钱管理制度，优化反洗钱工作流程，并对反洗钱相关信息系统进行升级改造，加强客户身份识别工作，认真甄别分析可疑交易。

本基金管理人将一如既往地遵循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不断提高投资管理工作的科学性和有效性，努力防范各种风险，为基金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

###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设立估值委员会，委员会成员具有3年以上的基金及相关行业工作经验、专业技术技能，并且能够在估值委员会相关工作中保持独立性。估值委员会负责制定、更新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的估值政策和程序。

估值委员会下设估值工作小组。估值工作小组充分听取相关部门的建议，并和相关托管人充分协商后，向估值委员会提交估值建议报告以及估值政策和程序评估报告，以便估值委员会决策。

估值政策经估值委员会审阅同意，并经本公司总经理批准后实施。

基金运营部按照批准后的估值政策进行估值。

除了投资总监外，其他基金经理不是估值委员会和估值工作小组的成员，不参与估值政策的决策。但是对于非活跃投资品种，基金经理可以向估值工作小组提供估值建议。

上述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无任何重大利益冲突。

对于在交易所上市的证券，采用交易所发布的行情信息来估值。对于固定收益品种，采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核算估值工作小组免费提供的固定收益品种的估值处理标准来估值。

### 4.8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的收益分配原则为：投资者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自动转为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若投资者不选择，本基金默认的收益分配方式是现金分红；基金收益分配后两类基金份额净值不能低于面值，即基金收益分配基准日的两类基金份额净值减去每单位基金份额收益分配金额后不能低于面值。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实施利润分配。

### 4.9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无需要说明的相关情形。

## §5 托管人报告

###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本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其他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应尽的义务。

###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本托管人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其他有关规定，对本基金的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的复核，对本基金的投资运作方面进行了监督，未发现基金管理人有关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报告期，本托管人复核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 §6 审计报告

### 6.1 审计报告基本信息

财务报表是否经过审计	是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编号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2300813号

### 6.2 审计报告的基本内容

审计报告标题	审计报告
审计报告收件人	嘉合锦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嘉合锦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嘉合锦鑫混合")财务报表,包括2022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自2022年3月2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2年12月31日止期间的利润表、净资产(基金净值)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

	<p>大方面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资产管理产品相关会计处理规定》及财务报表附注7.4.2中所列示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和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嘉合锦鑫混合2022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自2022年3月2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2年12月31日止期间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p>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p>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以下简称“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嘉合锦鑫混合，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p>
强调事项	-
其他事项	-
其他信息	<p>嘉合锦鑫混合管理人嘉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嘉合锦鑫混合2022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p>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基金管理人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资

	<p>产管理产品相关会计处理规定》及财务报表附注 7.4.2中所列示的中国证监会和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在编制财务报表时，基金管理人管理层负责评估嘉合锦鑫混合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嘉合锦鑫混合预计在清算时资产无法按照公允价值处置。基金管理人治理层负责监督嘉合锦鑫混合的财务报告过程。</p>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p>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3) 评价基金管理人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4) 对基金管理人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p>

	据, 就可能导致对嘉合锦鑫混合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 如果披露不充分, 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 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嘉合锦鑫混合不能持续经营。(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 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我们与基金管理人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 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会计师事务所的名称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会计师的姓名	张楠	欧梦澍
会计师事务所的地址	上海市南京西路1266号恒隆广场2期25楼	
审计报告日期	2023-03-30	

## §7 年度财务报表

### 7.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 嘉合锦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 2022年12月31日

单位: 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2年12月31日
<b>资产:</b>		
银行存款	7.4.7.1	21,528,787.45
结算备付金		-
存出保证金		21,598,585.57
交易性金融资产	7.4.7.2	242,776,833.36
其中: 股票投资		242,776,833.36

基金投资		-
债券投资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贵金属投资		-
其他投资		-
衍生金融资产	7.4.7.3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4.7.4	-11.86
债权投资		-
其中：债券投资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其他投资		-
其他债权投资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应收清算款		4,644,937.85
应收股利		-
应收申购款		39,904.54
递延所得税资产		-
其他资产		-
资产总计		290,589,036.91
<b>负债和净资产</b>	<b>附注号</b>	<b>本期末 2022年12月31日</b>
<b>负债：</b>		
短期借款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衍生金融负债	7.4.7.3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应付清算款		-
应付赎回款		172,465.79
应付管理人报酬		376,291.33
应付托管费		62,715.22
应付销售服务费		80,169.03

应付投资顾问费		-
应交税费		-
应付利润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其他负债	7.4.7.5	160,000.00
负债合计		851,641.37
<b>净资产：</b>		
实收基金	7.4.7.6	314,379,704.68
其他综合收益		-
未分配利润	7.4.7.7	-24,642,309.14
净资产合计		289,737,395.54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290,589,036.91

注：1、报告截止日2022年12月31日，基金份额净值0.9216元，基金份额总额314,379,704.68份，其中A类基金份额净值0.9241元，份额总额148,016,357.26份；C类基金份额净值0.9194元，份额总额166,363,347.42份。

2、后附报表附注为本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 7.2 利润表

会计主体：嘉合锦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22年03月02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2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号	本期 2022年03月02日（基金合同 生效日）至2022年12月31 日
一、营业总收入		-14,796,441.58
1.利息收入		1,343,455.99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7.4.7.8	526,976.71
债券利息收入		-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816,479.28
证券出借利息收入		-



其他利息收入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28,669,676.55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7.4.7.9	-29,543,358.11
基金投资收益	7.4.7.10	-
债券投资收益	7.4.7.11	-1,708.46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7.4.7.12	-
贵金属投资收益	7.4.7.13	-
衍生工具收益	7.4.7.14	-
股利收益	7.4.7.15	875,390.0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产生的收益		-
其他投资收益		-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4.7.16	11,791,334.38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7.4.7.17	738,444.60
<b>减：二、营业总支出</b>		<b>5,738,657.89</b>
1. 管理人报酬	7.4.10.2.1	4,170,310.82
2. 托管费	7.4.10.2.2	695,051.85
3. 销售服务费	7.4.10.2.3	712,495.20
4. 投资顾问费		-
5. 利息支出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6. 信用减值损失		-
7. 税金及附加		0.02
8. 其他费用	7.4.7.18	160,800.00
<b>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b>-20,535,099.47</b>
减：所得税费用		-
<b>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b>-20,535,099.47</b>
<b>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b>		<b>-</b>
<b>六、综合收益总额</b>		<b>-20,535,099.47</b>

### 7.3 净资产（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嘉合锦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22年03月02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2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2年03月02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2年12月31日			
	实收基金	其他综合收益	未分配利润	净资产合计
一、上期期末净资产（基金净值）	-	-	-	-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其他	-	-	-	-
二、本期期初净资产（基金净值）	412,189,931.38	-	-	412,189,931.38
三、本期增减变动额(减少以“-”号填列)	-97,810,226.70	-	-24,642,309.14	-122,452,535.84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20,535,099.47	-20,535,099.47
（二）、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97,810,226.70	-	-4,107,209.67	-101,917,436.37
其中：1.基金申购款	235,061,154.42	-	14,854,421.82	249,915,576.24
2.基金赎回款	-332,871,381.12	-	-18,961,631.49	-351,833,012.61

（三）、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
（四）、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四、本期期末净资产（基金净值）	314,379,704.68	-	-24,642,309.14	289,737,395.54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7.1至7.4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金川

沈珂

陈若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7.4 报表附注

### 7.4.1 基金基本情况

嘉合锦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准予嘉合锦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98号文)批准,由嘉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等相关法规和《嘉合锦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发售,基金合同于2022年3月2日生效。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基金,存续期限不定,首次设立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412,189,931.38元。上述募集资金已由会计师事务所验证,并出具了验资报告。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嘉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安银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配套规则、《嘉合锦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嘉合锦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括主板、创业板以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股票、存托凭证)、港股通标的股票、债券(包括国债、央行票据、地方政府债、政府支持机构债、政府支持债券、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公开发行的次级债、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可转换债

券(含可分离交易可转债)、可交换债券等其他经中国证监会允许投资的债券)、国债期货、股指期货、股票期权、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同业存单、银行存款(包括协议存款、定期存款及其他银行存款)、货币市场工具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本基金可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约定,参与融资业务。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本基金投资于股票的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50%-95%,港股通标的股票投资比例不超过股票资产的50%;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国债期货、股指期货、股票期权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保持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5%的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或对投资比例要求有变更的,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做出相应调整。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沪深300指数收益率 $\times$ 50%+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 $\times$ 40%+恒生指数收益率 $\times$ 10%。

#### 7.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本基金财务报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和《资产管理产品相关会计处理规定》的要求,同时亦按照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XBRL模板第3号<年度和中期报告>》以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于2012年11月16日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编制财务报表。

#### 7.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基金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和《资产管理产品相关会计处理规定》及附注7.4.2中所列示的中国证监会和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的规定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2022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自2022年3月2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2年12月31日止期间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

#### 7.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基金财务报表所载财务信息依照企业会计准则、《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和其他相关规定所厘定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编制。

##### 7.4.4.1 会计年度

本基金的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本期财务报表的实际编制期间为自2022年3月2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2年12月31日止。

##### 7.4.4.2 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编制财务报表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本基金选定记账本位币的依据是主要业务收支的计价和结算币种。

#### 7.4.4.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 (a) 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基金的金融工具包括股票投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等。

本基金通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在初始确认时将金融资产分为不同类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除非本基金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本基金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本基金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外，本基金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本基金现无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指本基金如何管理金融资产以产生现金流量。业务模式决定本基金所管理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来源是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出售金融资产还是两者兼有。本基金以客观事实为依据、以关键管理人员决定的对金融资产进行管理的特定业务目标为基础，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

本基金对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进行评估，以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在特定日期产生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其中，本金是指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利息包括对货币时间价值、与特定时期未偿付本金金额相关的信用风险、以及其他基本借贷风险、成本和利润的对价。此外，本基金对可能导致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的时间分布或金额发生变更的合同条款进行评估，以确定其是否满足上述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要求。

##### (b) 金融负债的分类

本基金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本基金现无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7.4.4.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后续计量和终止确认

##### (a) 金融工具的初始确认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本基金成为相关金融工具合同条款的一方时,于资产负债表内确认。

在初始确认时,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均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 (b) 后续计量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 (c) 金融工具的终止确认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基金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基金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基金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本基金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基金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 (d) 金融工具的减值

本基金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下列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基金持有的其他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不适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

####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基金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在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时，本基金需考虑的最长期限为面临信用风险的最长合同期限（包括考虑续约选择权）。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12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12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本基金对满足下列情形的金融工具按照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对其他金融工具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 该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或

- 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基金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 核销

如果本基金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基金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但是，被减记的金融资产仍可能受到本基金催收到期款项相关执行活动的影响。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 7.4.4.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估值原则

除特别声明外，本基金按下述原则计量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基金在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

存在活跃市场且能够获取相同资产或负债报价的金融工具，在估值日有报价的，除会计准则规定的情况外，将该报价不加调整地应用于该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估值日无报价且最近交易日后未发生影响公允价值计量的重大事件的，采用最近交易日的报价确定公允价值。有充足证据表明估值日或最近交易日的报价不能真实反映公允价值的，对报价进行调整，确定公允价值。与上述金融工具相同，但具有不同特征的，以相同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在估值技术中考虑不同特征因素的影响。特征是指对资产出售或使用的限制等，如果该限制是针对资产持有者的，那么在估值技术中不应将该限制作为特征考虑。此外，本基金不考虑因其大量持有相关资产或负债所产生的溢价或折价。

对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时，优先使用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无法取得相关资产或负债可观察输入值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可以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如经济环境发生重大变化或证券发行人发生影响证券价格的重大事件，参考类似金融工具的现行市价及重大变化等因素，对估值进行调整并确定公允价值。

#### 7.4.4.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本基金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本基金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 7.4.4.7 实收基金

实收基金为对外发行基金份额所募集的总金额在扣除损益平准金分摊部分后的余额。由于申购和赎回引起的实收基金份额变动分别于基金申购确认日及基金赎回确认日认列。上述申购和赎回分别包括基金转换所引起的转入基金的实收基金增加和转出基金的实收基金减少。



#### 7.4.4.8 损益平准金

损益平准金核算在基金份额发生变动时，申购、赎回、转入、转出及红利再投资等款项中包含的未分配利润和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包括已实现损益平准金和未实现损益平准金。已实现损益平准金指根据交易申请日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分配的已实现损益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金额。未实现损益平准金指根据交易申请日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分配的未实现损益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金额。损益平准金于基金申购确认日或基金赎回确认日进行确认和计量，并于会计期末全额转入未分配利润。

#### 7.4.4.9 收入/（损失）的确认和计量

##### 利息收入

存款利息收入是按借出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款在资金实际占用期间内按实际利率法逐日确认为利息收入。

##### 投资收益

股票投资收益、债券投资收益和衍生工具收益按相关金融资产于处置日成交金额与其初始计量金额的差额确认，处置时产生的交易费用计入投资收益。

股利收益按上市公司宣告的分红派息比例计算的金额扣除应由上市公司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后的净额确认。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债券投资，在其持有期间，按票面金额和票面利率计算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核算基金持有的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等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应计入当期损益的利得或损失。不包括本基金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债券投资在持有期间按票面利率计算的利息。

#### 7.4.4.10 费用的确认和计量

本基金的管理人报酬、托管费和销售服务费在费用涵盖期间按基金合同约定的费率和计算方法逐日确认。

本基金的利息支出按资金的本金和适用利率逐日计提。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在资金实际占用期间按实际利率法逐日确认为利息支出。

#### 7.4.4.11 基金的收益分配政策

本基金在符合基金法定分红条件的前提下可进行收益分配，具体分红方案见基金管理人根据基金运作情况届时不定期发布的相关分红公告，若《基金合同》生效不满3个月可不进行收益分配；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分两种：现金分红与红利再投资，投资者可

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自动转为相应类别的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若投资者不选择，本基金默认的收益分配方式是现金分红；基金收益分配后各类基金份额净值不能低于面值；即基金收益分配基准日的各类基金份额净值减去每单位基金份额收益分配金额后不能低于面值；由于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而C类基金份额收取销售服务费，各基金份额类别对应的可分配收益将有所不同。本基金同一类别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法律法规或监管机关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 7.4.4.12 外币交易

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项目，于估值日采用估值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直接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科目。

#### 7.4.4.13 分部报告

本基金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

本基金目前以一个经营分部运作，不需要进行分部报告的披露。

#### 7.4.4.14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编制财务报表时，本基金需要运用估计和假设，这些估计和假设会对会计政策的应用及资产、负债、收入和支出的金额产生影响。实际情况可能与这些估计不同。本基金对估计涉及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的判断进行持续评估，会计估计变更的影响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对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或交易不活跃(包括涨跌停时的交易不活跃)等情况，本基金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告[2017]13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根据具体情况采用《关于发布中基协(AMAC)基金行业股票估值指数的通知》提供的指数收益法、市盈率法、现金流量折现法等估值技术进行估值。

对于在发行时明确一定期限限售期的股票，包括但不限于非公开发行股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通过大宗交易取得的带限售期的股票等，不包括停牌、新发行未上市、回购交易中的质押券等流通受限股票，根据中基协发[2017]6号《关于发布〈证券投资基金投资流通受限股票估值指引（试行）〉的通知》，在估值日按照流通受限股票计算公式确定估值日流通受限股票的价值。

根据《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估值核算工作小组关于2015年1季度固定收益品种的估值处理标准》（以下简称“估值处理标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及银行间同业市场上市交易或挂牌转让的固定收益品种（估值处理标准另有规定的除外），采用第三方估值机构提供的价格数据进行估值。

#### 7.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 7.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会计政策变更。

##### 7.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会计估计变更。

##### 7.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 7.4.6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2]128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2004]78号文《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85号文《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关于继续实施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证监会公告2019年第78号）、财税[2014]81号文《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127号文《关于深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05]103号文《关于股权分置试点改革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上证交字[2008]16号《关于做好调整证券交易印花税税率相关工作的通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于2008年9月18日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证券交易印花税征收方式调整工作的通知》、财税[2008]1号文《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36号文《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46号《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70号《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财税[2016]140号文《关于明确金融、房地产开发、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2号文《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政策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税[2017]56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7]90号《关于租入固定资产进项税额抵扣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中投信(2021)20号《关于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调股票交易印花税率有关提示的通知》、财政部公告2019年第93号《关于继续执行沪港、深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和内地

与香港基金互认有关个人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税〔2014〕81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及其他相关税务法规和实务操作，本基金适用的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a) 对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b) 自2016年5月1日起，在全国范围内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以下称营改增）试点，建筑业、房地产业、金融业、生活服务业等全部营业税纳税人，纳入试点范围，由缴纳营业税改为缴纳增值税。

自2018年1月1日起，资管产品管理人（以下称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提供的贷款服务、发生的部分金融商品转让业务，按照以下规定确定销售额：提供贷款服务，以2018年1月1日起产生的利息及利息性质的收入为销售额；转让2017年12月31日前取得的股票（不包括限售股）、债券、基金、非货物期货，可以选择按照实际买入价计算销售额，或者以2017年最后一个交易日的股票收盘价（2017年最后一个交易日处于停牌期间的股票，为停牌前最后一个交易日收盘价）、债券估值（中债金融估值中心有限公司或中证指数有限公司提供的债券估值）、基金份额净值、非货物期货结算价格作为买入价计算销售额。

2018年1月1日（含）以后，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3%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对资管产品在2018年1月1日以前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未缴纳增值税的，不再缴纳；已缴纳增值税的，已纳税额从管理人以后月份的增值税应纳税额中抵减。

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收入取得的金融商品转让收入免征增值税；对国债、地方政府债利息收入以及金融同业往来取得的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同业存款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以及一般存款利息收入不征收增值税。

(c) 基金作为流通股股东在股权分置改革过程中收到由非流通股股东支付的股份、现金对价，暂免征收印花税、企业所得税和个人所得税。

(d) 对基金从上市公司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由上市公司在向基金支付上述收入时代扣代缴20%的个人所得税。自2013年1月1日起，对所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根据持股期限差别化计算个人所得税的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对基金持有的上市公司限售股，解禁后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按照上述规定计算纳税，持股时间自解禁日起计算；解禁前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继续暂减按50%计入个人所得税应纳税所得额。对基金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股票的非上市公众公司（“挂牌公司”）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由挂牌公司代扣代缴20%的个人所得税。对所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根据持股期限差别化计算个人所得税的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

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其股息红利所得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对内地个人投资者通过沪港通投资香港联交所上市H股取得的股息红利,H股公司应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提出申请,由中国结算向H股公司提供内地个人投资者名册,H股公司按照20%的税率代扣个人所得税。

内地个人投资者通过沪港通投资香港联交所上市的非H股取得的股息红利,由中国结算按照20%的税率代扣个人所得税。个人投资者在国外已缴纳的预提税,可持有效扣税凭证到中国结算的主管税务机关申请税收抵免。

对内地企业投资者通过沪港通投资香港联交所上市股票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计入其收入总额,依法计征企业所得税。其中,内地居民企业连续持有H股满12个月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依法免征企业所得税。

(e) 基金卖出股票按0.1%的税率缴纳股票交易印花税,买入股票不征收股票交易印花税。对于基金通过沪港通/深港通买卖、继承、赠与联交所上市股票,按照香港特别行政区现行税法规定缴纳印花税。

根据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交所)上调股票交易印花税公告,自2021年8月1日起,香港市场的股票交易印花税由按成交金额的0.1%双向收取,上调为按成交金额的0.13%双向收取(取整到元,不足一元按一元计)。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沪港通业务实施办法》第七十六条的有关规定,投资者进行沪港通下的港股通交易,应按照联交所市场的有关规定交纳相关费用。

(f) 对投资者从证券投资基金分配中取得的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对内地个人投资者通过沪港通、深港通投资香港联交所上市股票取得的转让差价所得和通过基金互认买卖香港基金份额取得的转让差价所得,自2019年12月5日起至2022年12月31日止,继续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对内地企业投资者通过沪港通投资香港联交所上市股票取得的转让差价所得,计入其收入总额,依法征收企业所得税。

(g) 对基金在2018年1月1日(含)以后运营过程中缴纳的增值税,分别按照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所在地适用的税率,计算缴纳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费附加。

## 7.4.7 重要财务报表项目的说明

### 7.4.7.1 银行存款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2年12月31日
----	--------------------

活期存款	21,528,787.45
等于：本金	21,521,520.11
加：应计利息	7,267.34
减：坏账准备	-
定期存款	-
等于：本金	-
加：应计利息	-
减：坏账准备	-
其中：存款期限1个月以内	-
存款期限1-3个月	-
存款期限3个月以上	-
其他存款	-
等于：本金	-
加：应计利息	-
减：坏账准备	-
合计	21,528,787.45

## 7.4.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2年12月31日			
	成本	应计利息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230,985,498.98	-	242,776,833.36	11,791,334.38
贵金属投资-金交所黄金合约	-	-	-	-
债券	交易所市场	-	-	-
	银行间市场	-	-	-
	合计	-	-	-
资产支持证券	-	-	-	-
基金	-	-	-	-
其他	-	-	-	-

合计	230,985,498.98	-	242,776,833.36	11,791,334.38
----	----------------	---	----------------	---------------

#### 7.4.7.3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衍生金融资产/负债余额。

#### 7.4.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7.4.7.4.1 各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期末余额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其中：买断式逆回购
交易所市场	-11.86	-
银行间市场	-	-
合计	-11.86	-

##### 7.4.7.4.2 期末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 7.4.7.5 其他负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2年12月31日
应付券商交易单元保证金	-
应付赎回费	-
应付证券出借违约金	-
应付交易费用	-
其中：交易所市场	-
银行间市场	-
应付利息	-
预提费用	160,000.00
合计	160,000.00

#### 7.4.7.6 实收基金

**7.4.7.6.1 嘉合锦鑫混合A**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嘉合锦鑫混合A)	本期 2022年03月02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2年12月31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基金合同生效日	275,100,650.04	275,100,650.04
本期申购	75,764,165.92	75,764,165.92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202,848,458.70	-202,848,458.70
本期末	148,016,357.26	148,016,357.26

**7.4.7.6.2 嘉合锦鑫混合C**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嘉合锦鑫混合C)	本期 2022年03月02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2年12月31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基金合同生效日	137,089,281.34	137,089,281.34
本期申购	159,296,988.50	159,296,988.50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130,022,922.42	-130,022,922.42
本期末	166,363,347.42	166,363,347.42

注:申购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赎回含转换出份额。

**7.4.7.7 未分配利润****7.4.7.7.1 嘉合锦鑫混合A**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嘉合锦鑫混合A)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基金合同生效日	-	-	-
本期利润	-12,989,510.96	9,989,773.67	-2,999,737.29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3,688,827.23	-11,930,176.47	-8,241,349.24



其中：基金申购款	2,509,535.01	1,859,902.31	4,369,437.32
基金赎回款	1,179,292.22	-13,790,078.78	-12,610,786.56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9,300,683.73	-1,940,402.80	-11,241,086.53

#### 7.4.7.7.2 嘉合锦鑫混合C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嘉合锦鑫混合C)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基金合同生效日	-	-	-
本期利润	-19,336,922.89	1,801,560.71	-17,535,362.18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8,112,846.35	-3,978,706.78	4,134,139.57
其中：基金申购款	7,605,519.04	2,879,465.46	10,484,984.50
基金赎回款	507,327.31	-6,858,172.24	-6,350,844.93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11,224,076.54	-2,177,146.07	-13,401,222.61

#### 7.4.7.8 存款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2年03月02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353,121.16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
其他存款利息收入	-
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
其他	173,855.55
合计	526,976.71

注：其他为结算保证金利息收入。

#### 7.4.7.9 股票投资收益——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2年03月02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2年12月31日
卖出股票成交总额	910,054,159.98
减：卖出股票成本总额	936,770,815.39
减：交易费用	2,826,702.70
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29,543,358.11

**7.4.7.10 基金投资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基金投资收益。

**7.4.7.11 债券投资收益****7.4.7.11.1 债券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2年03月02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2年12月31日
债券投资收益——利息收入	5.18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差价收入	-1,713.64
债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
债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
合计	-1,708.46

**7.4.7.11.2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2年03月02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2年12月31日
卖出债券（债转股）	815,928.70

及债券到期兑付) 成交总额	
减：卖出债券（债 转股及债券到期兑 付）成本总额	817,371.62
减：应计利息总额	264.72
减：交易费用	6.00
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1,713.64

#### 7.4.7.11.3 债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债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 7.4.7.11.4 债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债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 7.4.7.12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7.4.7.13 贵金属投资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贵金属投资收益。

#### 7.4.7.14 衍生工具收益

##### 7.4.7.14.1 衍生工具收益——买卖权证差价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买卖权证差价收入。

##### 7.4.7.14.2 衍生工具收益——其他投资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其他衍生工具投资收益。

#### 7.4.7.15 股利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2年03月02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2年12月31日
股票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875,390.02

其中：证券出借权益补偿收入	-
基金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
合计	875,390.02

#### 7.4.7.1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本期
	2022年03月02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2年12月31日
1.交易性金融资产	11,791,334.38
——股票投资	11,791,334.38
——债券投资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贵金属投资	-
——其他	-
2.衍生工具	-
——权证投资	-
3.其他	-
减：应税金融商品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预估增值税	-
合计	11,791,334.38

#### 7.4.7.17 其他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2年03月02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2年12月31日
基金赎回费收入	731,631.26
转换费收入	6,813.34
合计	738,444.60

注：1、赎回费率随赎回基金份额持有期限的增加而递减，并按持有期间的增加而递减计入基金财产。

2、本基金的转换费由申购补差费和赎回费两部分构成，其中赎回费部分按持有期间的增加而递减计入基金财产。

#### 7.4.7.18 其他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2年03月02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2年12月31日
审计费用	60,000.00
信息披露费	100,000.00
证券出借违约金	-
其他费用	800.00
合计	160,800.00

#### 7.4.8 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 7.4.8.1 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重大或有事项。

##### 7.4.8.2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财务报表批准日，本基金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7.4.9 关联方关系

本基金本报告期不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嘉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注册登记机构、基金销售机构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基金代销机构
中航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广东万和集团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上海慧弘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福建圣农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北京智勇仁信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山东通汇资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注：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7.4.10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7.4.10.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7.4.10.1.1 股票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股票交易。

**7.4.10.1.2 权证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权证交易。

**7.4.10.1.3 债券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债券交易。

**7.4.10.1.4 债券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债券回购交易。

**7.4.10.1.5 基金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基金交易。

**7.4.10.1.6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7.4.10.2 关联方报酬****7.4.10.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2年03月02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2年12 月31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4,170,310.82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2,020,724.80

注：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1.50%的年费率计提。

计算方法如下：

$E \times 1.50\% \div \text{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

#### 7.4.10.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2年03月02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2年12月31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695,051.85

注：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25%的年费率计提。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25\% \div \text{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个月月末，按月支付。

#### 7.4.10.2.3 销售服务费

单位：人民币元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2年03月02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2年12月31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嘉合锦鑫混合A	嘉合锦鑫混合C	合计
嘉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0.00	1.82	1.82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0.00	601,907.55	601,907.55
合计	0.00	601,909.37	601,909.37

注：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C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年费率为0.60%。销售服务费计提的计算公式如下：

$$H = E \times 0.60\% \div \text{当年天数}$$

H为C类基金份额每日应计提的销售服务费

E 为C类基金份额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销售服务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个月月末，按月支付。

#### 7.4.10.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债券（含回购）交易。

#### 7.4.10.4 报告期内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发生重大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 7.4.10.4.1 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固定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与关联方进行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

#### 7.4.10.5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 7.4.10.5.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本报告期末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 7.4.10.5.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有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

#### 7.4.10.6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2年03月02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1,528,787.45	353,121.16

注：本基金通过“平安银行基金托管结算资金专用存款账户”转存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结算备付金，于2022年12月31日的相关余额为人民币0.00元。

#### 7.4.10.7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在承销期内直接购入关联方承销的证券。

#### 7.4.10.8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须作说明的其他关联交易事项。



**7.4.11 利润分配情况--固定净值型货币市场基金之外的基金**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进行利润分配。

**7.4.12 期末（2022年12月31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7.4.12.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7.4.12.1.1 受限证券类别：股票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成功认购日	受限期	流通受限类型	认购价格	期末估值单价	数量（单位：股）	期末成本总额	期末估值总额	备注
301239	普瑞眼科	2022-06-22	6个月	创业板打新限售	33.65	69.68	384	12,921.60	26,757.12	-
301367	怡和嘉业	2022-10-21	6个月	创业板打新限售	119.88	175.78	76	9,110.88	13,359.28	-
301267	华夏眼科	2022-10-26	6个月	创业板打新限售	50.88	66.20	199	10,125.12	13,173.80	-
301363	美好医疗	2022-09-28	6个月	创业板打新限售	30.66	37.85	324	9,933.84	12,263.40	-
301195	北路智控	2022-07-25	6个月	创业板打新限售	71.17	73.04	125	8,896.25	9,130.00	-
301152	天力锂能	2022-08-19	6个月	创业板打新限售	57.00	46.64	193	11,001.00	9,001.52	-

301308	江波龙	2022-07-27	6个月	创业板打新限售	55.67	56.72	158	8,795.86	8,961.76	-
301306	西测测试	2022-07-19	6个月	创业板打新限售	43.23	42.29	146	6,311.58	6,174.34	-
301197	工大科雅	2022-07-29	6个月	创业板打新限售	25.50	20.08	190	4,845.00	3,815.20	-

#### 7.4.12.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 7.4.12.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 7.4.12.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2022年12月31日止，本基金无因从事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余额。

##### 7.4.12.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2022年12月31日止，本基金无因从事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余额。

#### 7.4.12.4 期末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证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证券。

### 7.4.13 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

#### 7.4.13.1 风险管理政策和组织架构

本基金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

本基金管理人制定了政策和程序来识别及分析这些风险，并设定适当的风险限额及内部控制流程，通过可靠的管理及信息系统持续监控上述各类风险。

本基金管理人建立了四层次的内部控制与风控体系，主要包括：（1）员工自律；（2）部门主管的检查监督；（3）督察长领导下的监察稽核部和风险管理部的检查、监督；（4）董事会领导下的风险管理委员会及总办会领导下的风险控制委员会的控制和指导。

本基金管理人奉行全面风险管理体系的建设，在董事会下设立风险管理委员会，负责制定风险管理的宏观政策，设定最高风险承受度以及审议批准防范风险和内部控制的政策等；在管理层层面设立风险控制委员会，实施董事会风控与审计委员会制定的各项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政策；在业务操作层面风险管理职责主要由监察稽核部及风险管理部负责，协调并与各部门合作完成运作风险管理以及进行投资风险分析与绩效评估。监察稽核部及风险管理部向督察长负责，并向其汇报日常行政事务。

本基金管理人建立了以风险管理委员会为核心的、由督察长、风险控制委员会、监察稽核部、风险管理部和相关业务部门构成的风险管理架构体系。

#### **7.4.13.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基金在交易过程中因交易对手未履行合约责任，或者基金所投资证券之发行人出现违约、拒绝支付到期本息，导致基金资产损失和收益变化的风险。本基金的银行存款存放在本基金的托管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该银行存款相关的信用风险不重大。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信用风险管理流程，本基金投资于具有良好信用等级的证券，且通过分散化投资以分散信用风险。本基金投资于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市值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10%，且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共同持有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10%。

交易所进行的交易均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完成证券交收和款项清算，因此违约风险发生的可能性很小；本基金在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前均对交易对手进行信用评估并采用券款对付交割方式以控制相应的信用风险。

##### **7.4.13.2.1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

##### **7.4.13.2.2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

##### **7.4.13.2.3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

##### **7.4.13.2.4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

#### 7.4.13.2.5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

#### 7.4.13.2.6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

### 7.4.13.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基金管理人未能以合理价格及时变现基金资产以支付投资者赎回款项的风险。本基金的流动性风险一方面来自于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随时要求赎回其持有的基金份额，另一方面来自于投资品种所处的交易市场不活跃而带来的变现困难或因投资集中而无法在市场出现剧烈波动的情况下以合理的价格变现。

本基金管理人每日预测本基金的流动性需求，并同时通过独立的风险管理部门设定流动性比例要求，对流动性指标进行持续的监测和分析。

针对投资品种变现的流动性风险，本基金管理人对流通受限证券的投资交易进行限制和控制，对缺乏流动性的证券投资比率事先确定最高上限，控制基金的流动性结构；加强对投资组合变现周期和冲击成本的定量分析，定期揭示基金的流动性风险；通过分散投资降低基金财产的非系统性风险，保持基金组合良好的流动性。本基金所持证券均可在证券交易所或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除附注7.4.12中列示的部分基金资产流通暂时受限制不能自由转让的情况外，其余均能及时变现。此外，本基金可通过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方式借入短期资金应对流动性需求，其上限一般不超过基金持有的债券资产的公允价值。

针对兑付赎回资金的流动性风险，本基金管理人根据申购赎回变动情况，制定现金头寸预测表，及时采取措施满足流动性需要；分析基金持有人结构，加强与主要持有机构的沟通，及时揭示可能的赎回需求；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应对固定赎回，并进行适当报告和披露；在基金合同中设计了巨额赎回条款，约定在非常情况下赎回申请的处理方式，控制因开放申购赎回模式带来的流动性风险，以保障基金持有人利益。

#### 7.4.13.3.1 报告期内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分析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交易所及银行间交易的债券等固定收益类工具，保证了组合较高的流动性，不易发生变现困难等情况。同时，本基金亦可以通过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方式借入短期资金应对流动性需求，其上限一般不超过基金持有的债券投资的公允价值。

本基金管理人在基金运作过程中严格按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及《公开募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等法规的要求对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进行管理，对本基金的组合持仓集中度指标、流通受限制的投资品种比例以及组合在短时间内变现能力的综合指标等流动性指标进行持续的监测和分析。

本基金投资于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市值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10%，且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共同持有一家上市公司发行的证券不超过该证券的10%。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开放式基金共同持有一家上市公司发行的可流通股票不超过该上市公司可流通股票的15%(完全按照有关指数构成比例进行证券投资的开放式基金及中国证监会认定的特殊投资组合不受该比例限制)，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全部投资组合持有一家上市公司发行的可流通股票，不超过该上市公司可流通股票的30%。本基金主动投资于流动性受限资产的市值合计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15%。

综合上述各项流动性指标的监测结果及流动性风险管理措施的实施，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内流动性情况良好。

#### 7.4.13.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所处市场各类价格因素的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 7.4.13.4.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受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基金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与市场利率变化有一定的相关性，因此利率风险在一定程度上存在。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定期对本基金面临的利率敏感性缺口进行监控，并通过调整投资组合的久期等方法对上述利率风险进行管理。

##### 7.4.13.4.1.1 利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 个月以内	1-3 个月	3 个月-1 年	1-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银行存款	21,528,787.45	-	-	-	-	-	21,528,787.45
存出保证金	21,598,585.57	-	-	-	-	-	21,598,585.57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	-	242,776,833.36	242,776,833.3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1.86	-	-	-	-	-	-11.86

应收清算款	-	-	-	-	-	4,644,937.85	4,644,937.85
应收申购款	-	-	-	-	-	39,904.54	39,904.54
资产总计	43,127,361.16	-	-	-	-	247,461,675.75	290,589,036.91
负债							
应付赎回款	-	-	-	-	-	172,465.79	172,465.79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	-	376,291.33	376,291.33
应付托管费	-	-	-	-	-	62,715.22	62,715.22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	-	-	80,169.03	80,169.03
其他负债	-	-	-	-	-	160,000.00	160,000.00
负债总计	-	-	-	-	-	851,641.37	851,641.37
利率敏感度缺口	43,127,361.16	-	-	-	-	246,610,034.38	289,737,395.54

注：上表统计了本基金面临的利率风险敞口，表中所示为本基金资产及负债的公允价值，并按照合约规定的利率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孰早者进行了分类。

#### 7.4.13.4.1.2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于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本基金未持有对利率敏感的金融资产于金融负债。因此，市场利率变化对本基金资产的净值无重大影响。

#### 7.4.13.4.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持有非记账本位币人民币计价的资产，因此存在相应的外汇风险。本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的外汇头寸进行监控。

本报告期末基金各外币资产负债项目汇率风险敞口如下。本出于列报考虑，风险敞口金额以人民币列示，以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

##### 7.4.13.4.2.1 外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2年12月31日			
	美元折合人民币	港币折合人民币	其他币种折合	合计

	币		人民币	
以外币计价的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	-	89,908,920.7 3	-	89,908,920.7 3
资产合计	-	89,908,920.7 3	-	89,908,920.7 3
以外币计价的负债				
负债合计	-	-	-	-
资产负债表外汇风险敞口净额	-	89,908,920.7 3	-	89,908,920.7 3

#### 7.4.13.4.2.2 外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除汇率以外的其他变量不变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22年12月31日
	所有外币对人民币升值5%	4,495,446.04
	所有外币对人民币贬值5%	-4,495,446.04

#### 7.4.13.4.3 其他价格风险

本基金承受的其他价格风险，主要是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市场价格因素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的其他价格风险，主要受到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整体涨跌趋势的影响，由所持有的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决定。本基金通过投资组合的分散化降低其他价格风险，并且本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所持有的证券价格实施监控通过组合估值、行业配置分析等进行市场价格风险管理。

##### 7.4.13.4.3.1 其他价格风险敞口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2年12月31日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

		值比例(%)
交易性金融资产—股票投资	242,776,833.36	83.79
交易性金融资产—基金投资	-	-
交易性金融资产—债券投资	-	-
交易性金融资产—贵金属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权证投资	-	-
其他	-	-
合计	242,776,833.36	83.79

#### 7.4.13.4.3.2 其他价格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除业绩比较基准以外的其他市场变量保持不变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22年12月31日
	业绩比较基准上升5%	13,702,457.25
	业绩比较基准下降5%	-13,702,457.25

#### 7.4.14 公允价值

##### 7.4.14.1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方法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层次取决于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的输入值。三个层次输入值的定义如下：

第一层次输入值：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输入值：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到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输入值：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 7.4.14.2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 7.4.14.2.1 各层次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单位：人民币元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	本期末 2022年12月31日
第一层次	242,674,196.94
第二层次	-
第三层次	102,636.42
合计	242,776,833.36

## 7.4.14.2.2 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的重大变动

本基金以导致各层次之间转换的事项发生日为确认各层次之间转换的时点。

## 7.4.14.2.3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余额及变动情况

## 7.4.14.2.3.1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余额及变动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2年03月02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2年12月31日		
	交易性金融资产		合计
	债券投资	股票投资	
期初余额	-	-	-
当期购买	-	81,941.13	81,941.13
当期出售/结算	-	-	-
转入第三层次	-	-	-
转出第三层次	-	-	-
当期利得或损失总额	-	20,695.29	20,695.29
其中：计入损益的利得或损失	-	20,695.29	20,695.29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或损失	-	-	-
期末余额	-	102,636.42	102,636.42
期末仍持有的第三层	-	20,695.29	20,695.29

次金融资产计入本期损益的未实现利得或损失的变动——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

#### 7.4.14.2.3.2 使用重要不可观察输入值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公允价值	采用的估值技术	不可观察输入值		
			名称	范围/加权平均值	与公允价值之间的关系
股票	102,636.42	亚式期权模型	预期波动率	0.27-1.65	负相关

#### 7.4.14.3 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说明

于2022年12月31日，本基金无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2021年12月31日：无)。

#### 7.4.14.4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相关说明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主要包括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无重大差异。

#### 7.4.15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于2022年12月31日，本基金无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 §8 投资组合报告

### 8.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242,776,833.36	83.55
	其中：股票	242,776,833.36	83.55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1.86	0.00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21,528,787.45	7.41
8	其他各项资产	26,283,427.96	9.04
9	合计	290,589,036.91	100.00

## 8.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 8.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1,143,192.00	0.39
C	制造业	143,704,300.72	49.60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261,286.00	0.44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612,256.00	0.21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79,610.65	0.06
J	金融业	434,000.00	0.15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5,487,162.00	1.89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6,174.34	0.00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39,930.92	0.01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152,867,912.63	52.76

### 8.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人民币)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非日常生活消费品	20,474,320.09	7.07
日常消费品	4,315,673.21	1.49
能源	1,266,228.09	0.44
医疗保健	20,282,258.10	7.00
信息技术	8,526,583.73	2.94
通讯业务	35,043,857.51	12.10
合计	89,908,920.73	31.03

### 8.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H00700	腾讯控股	76,700	22,883,612.21	7.90
2	002594	比亚迪	80,000	20,557,600.00	7.10
3	H03690	美团-W	131,200	20,474,320.09	7.07
4	300363	博腾股份	351,400	14,354,690.00	4.95
5	300438	鹏辉能源	180,400	14,069,396.00	4.86
6	H01024	快手-W	191,600	12,160,245.30	4.20
7	002821	凯莱英	55,040	8,145,920.00	2.81

7	H06821	凯莱英	39,000	3,999,348.44	1.38
8	002335	科华数据	226,300	11,290,107.00	3.90
9	H01548	金斯瑞生物科技	458,000	10,166,573.85	3.51
10	002511	中顺洁柔	686,500	9,432,510.00	3.26
11	000858	五粮液	47,900	8,655,051.00	2.99
12	600519	贵州茅台	4,800	8,289,600.00	2.86
13	300274	阳光电源	56,000	6,260,800.00	2.16
14	000661	长春高新	33,200	5,526,140.00	1.91
15	601888	中国中免	25,400	5,487,162.00	1.89
16	603589	口子窖	94,500	5,449,815.00	1.88
17	000651	格力电器	158,700	5,129,184.00	1.77
18	H00981	中芯国际	338,000	5,048,190.35	1.74
19	000799	酒鬼酒	27,200	3,751,968.00	1.29
20	H01385	上海复旦	132,000	3,478,393.38	1.20
21	H01477	欧康维视生物— B	383,000	3,356,220.84	1.16
22	H00168	青岛啤酒股份	46,000	3,168,071.38	1.09
23	688390	固德威	8,986	2,903,286.74	1.00
24	600893	航发动力	62,400	2,638,272.00	0.91
25	300068	南都电源	123,100	2,622,030.00	0.90
26	H00386	中国石油化工股 份	376,000	1,266,228.09	0.44
26	600028	中国石化	262,200	1,143,192.00	0.39
27	600141	兴发集团	75,000	2,175,000.00	0.75
28	300693	盛弘股份	38,700	2,100,636.00	0.73
29	300999	金龙鱼	38,900	1,694,484.00	0.58
30	002460	赣锋锂业	21,200	1,473,612.00	0.51
31	H00874	白云山	70,000	1,438,164.70	0.50
32	002371	北方华创	6,300	1,419,390.00	0.49
33	603486	科沃斯	18,800	1,371,272.00	0.47
34	600863	内蒙华电	361,400	1,261,286.00	0.44

35	H06969	思摩尔国际	106,000	1,147,601.83	0.40
36	H09966	康宁杰瑞制药一 B	117,000	1,128,735.97	0.39
37	600456	宝钛股份	27,100	1,107,306.00	0.38
38	300396	迪瑞医疗	36,200	890,882.00	0.31
39	688686	奥普特	6,454	851,928.00	0.29
40	688020	方邦股份	11,965	631,393.05	0.22
41	002352	顺丰控股	10,600	612,256.00	0.21
42	002154	报喜鸟	134,700	554,964.00	0.19
43	601398	工商银行	100,000	434,000.00	0.15
44	000837	秦川机床	28,949	278,199.89	0.10
45	H01951	锦欣生殖	30,000	193,214.30	0.07
46	301162	国能日新	1,500	131,730.00	0.05
47	301197	工大科雅	1,895	38,750.65	0.01
48	301239	普瑞眼科	384	26,757.12	0.01
49	301367	怡和嘉业	76	13,359.28	0.00
50	301267	华夏眼科	199	13,173.80	0.00
51	301363	美好医疗	324	12,263.40	0.00
52	001300	三柏硕	763	11,826.50	0.00
53	603151	邦基科技	535	11,256.40	0.00
54	001238	浙江正特	374	10,797.38	0.00
55	301152	天力锂能	222	10,399.32	0.00
56	301195	北路智控	125	9,130.00	0.00
57	301308	江波龙	158	8,961.76	0.00
58	301306	西测测试	146	6,174.34	0.00

## 8.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 8.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末基金资产净值2%或前20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末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	------	------	----------	--------------------

1	H00700	腾讯控股	49,280,136.92	17.01
2	002335	科华数据	48,414,135.00	16.71
3	H03690	美团-W	41,188,605.08	14.22
4	300438	鹏辉能源	37,246,944.00	12.86
5	603185	上机数控	37,070,006.80	12.79
6	605111	新洁能	36,178,720.00	12.49
7	688390	固德威	34,213,170.88	11.81
8	H01385	上海复旦	33,599,152.52	11.60
9	601012	隆基绿能	30,707,828.66	10.60
10	002594	比亚迪	30,213,144.00	10.43
11	H06969	思摩尔国际	30,178,288.41	10.42
12	600519	贵州茅台	28,728,333.00	9.92
13	600763	通策医疗	27,549,852.00	9.51
14	002460	赣锋锂业	26,797,818.61	9.25
15	002074	国轩高科	24,860,371.15	8.58
16	300373	扬杰科技	23,731,033.00	8.19
17	688345	博力威	21,044,772.50	7.26
18	000858	五粮液	17,476,452.00	6.03
19	600438	通威股份	17,326,651.00	5.98
20	000661	长春高新	16,463,101.90	5.68
21	300568	星源材质	15,331,273.30	5.29
22	002129	TCL中环	15,110,029.00	5.22
23	300363	博腾股份	14,801,514.00	5.11
24	H01024	快手-W	14,498,368.70	5.00
25	002371	北方华创	12,852,379.39	4.44
26	600973	宝胜股份	11,377,587.00	3.93
27	300496	中科创达	10,981,690.00	3.79
28	H00981	中芯国际	10,724,611.57	3.70
29	300681	英搏尔	10,713,307.40	3.70
30	300274	阳光电源	10,137,663.00	3.50

31	601888	中国中免	10,075,570.00	3.48
32	603396	金辰股份	10,053,912.00	3.47
33	H01548	金斯瑞生物科技	9,989,024.73	3.45
34	002821	凯莱英	9,613,698.00	3.32
35	000837	秦川机床	9,429,074.33	3.25
36	300068	南都电源	9,318,967.00	3.22
37	002511	中顺洁柔	9,162,022.00	3.16
38	300750	宁德时代	8,826,757.00	3.05
39	688063	派能科技	7,986,630.81	2.76
40	600111	北方稀土	7,592,575.00	2.62
41	H01772	赣锋锂业	7,591,791.18	2.62
42	300014	亿纬锂能	7,552,200.00	2.61
43	603589	口子窖	7,365,607.00	2.54
44	600893	航发动力	7,240,565.00	2.50
45	688400	凌云光	6,975,898.72	2.41
46	300142	沃森生物	6,579,206.00	2.27
47	002714	牧原股份	6,184,425.00	2.13
48	600009	上海机场	6,013,252.29	2.08

注:1、买入包括基金二级市场上主动的买入、新股、配股、转股债、换股及行权等获得的股票;

2、基金持有的股票的分类为交易型金融资产的,本项的"累计买入金额"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 8.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末基金资产净值2%或前20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末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002335	科华数据	39,244,594.18	13.54
2	300438	鹏辉能源	36,707,263.51	12.67
3	603185	上机数控	35,577,299.25	12.28
4	688390	固德威	33,129,028.94	11.43



5	H01385	上海复旦	30,642,760.21	10.58
6	601012	隆基绿能	28,145,617.32	9.71
7	H00700	腾讯控股	27,879,683.48	9.62
8	H06969	思摩尔国际	27,621,608.85	9.53
9	600763	通策医疗	27,484,063.00	9.49
10	605111	新洁能	26,919,331.45	9.29
11	002460	赣锋锂业	24,341,805.23	8.40
12	H03690	美团-W	23,596,733.80	8.14
13	300373	扬杰科技	22,764,286.00	7.86
14	002074	国轩高科	21,603,152.80	7.46
15	600519	贵州茅台	20,677,336.00	7.14
16	600438	通威股份	18,749,194.00	6.47
17	002594	比亚迪	16,419,251.00	5.67
18	002129	TCL中环	15,954,999.96	5.51
19	688345	博力威	15,584,700.46	5.38
20	300568	星源材质	12,640,423.31	4.36
21	300681	英搏尔	12,567,516.90	4.34
22	000661	长春高新	12,391,837.00	4.28
23	600973	宝胜股份	10,321,403.00	3.56
24	002371	北方华创	9,224,608.40	3.18
25	000858	五粮液	8,952,164.00	3.09
26	H01772	赣锋锂业	8,696,924.52	3.00
27	300496	中科创达	8,563,668.00	2.96
28	000837	秦川机床	7,930,495.00	2.74
29	603396	金辰股份	7,873,424.00	2.72
30	688063	派能科技	7,853,706.76	2.71
31	300014	亿纬锂能	7,663,111.20	2.64
32	300750	宁德时代	7,347,593.00	2.54
33	600111	北方稀土	6,686,299.00	2.31
34	300068	南都电源	6,657,874.00	2.30

35	002714	牧原股份	6,264,637.00	2.16
36	688400	凌云光	5,951,419.34	2.05

注:1、卖出包括基金二级市场上主动的卖出、换股、要约收购、发行人回购及行权等减少的股票;

2、基金持有的股票的分类为交易型金融资产的,本项的"累计卖出金额"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 8.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股票成本(成交)总额	1,167,756,314.37
卖出股票收入(成交)总额	910,054,159.98

注:1、买入包括基金二级市场上主动的买入、新股、配股、转股债、换股及行权等获得的股票,卖出包括基金二级市场上主动的卖出、换股、要约收购、发行人回购及行权等减少的股票;

2、“买入股票成本(成交)总额”、“卖出股票收入(成交)总额”均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 8.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 8.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 8.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 8.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 8.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 8.10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运用股指期货进行投资。

## 8.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 8.11.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运用国债期货进行投资。

### 8.11.2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运用国债期货进行投资。

## 8.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8.12.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未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8.12.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库之外的股票。

### 8.12.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21,598,585.57
2	应收清算款	4,644,937.85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39,904.54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26,283,427.96

### 8.12.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 8.12.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 8.12.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 §9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 9.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份额级别	持有人户数(户)	户均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嘉合锦鑫混合A	1,909	77,536.07	1,041,504.14	0.70%	146,974,853.12	99.30%
嘉合锦鑫混合C	2,501	66,518.73	0.00	0.00%	166,363,347.42	0.00%
合计	4,410	71,287.91	1,041,504.14	0.33%	313,338,200.54	99.67%

注：本表基金机构/个人投资者持有份额占总份额比例的计算中，A、C级比例分母为各自级别的份额，合计数比例的分母采用基金份额的合计数（即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 9.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嘉合锦鑫混合A	170,991.00	0.12%
	嘉合锦鑫混合C	217,408.27	0.13%
	合计	388,399.27	0.12%

### 9.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万份)
----	------	-------------------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 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 基金	嘉合锦鑫混合A	10~50
	嘉合锦鑫混合C	10~50
	合计	10~5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 金	嘉合锦鑫混合A	10~50
	嘉合锦鑫混合C	0~10
	合计	10~50

注：1、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基金A份额总量在10~50万份(含)之间，持有C份额总量在10~50万份(含)之间。

2、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持有本基金A份额总量在10~50万份(含)之间，持有本基金C份额总量在0~10万份(含)之间。

## §10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嘉合锦鑫混合A	嘉合锦鑫混合C
基金合同生效日(2022年03月02日)基金份额总额	275,100,650.04	137,089,281.34
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基金总申购份额	75,764,165.92	159,296,988.50
减：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基金总赎回份额	202,848,458.70	130,022,922.42
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48,016,357.26	166,363,347.42

注：总申购份额含转换入份额，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 §11 重大事件揭示

### 11.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 11.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发生以下重大人事变动：

自2022年7月21日起，张文炜先生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本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在本报告期内无重大人事变动情况。

### 11.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本报告期内无涉及本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事项。

### 11.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的投资策略未发生重大变化。

### 11.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 11.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 11.6.1 管理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无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 11.6.2 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的托管业务部门及其相关高级管理人员无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 11.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 11.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民生证券	2	778,357,669.04	37.48%	622,720.43	43.54%	-
平安证券	2	1,298,347,253.21	62.52%	807,425.82	56.46%	-

注：1、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新增平安证券2个、民生证券2个交易单元。

2、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选择证券经营机构，并选用其交易席位供旗下基金买卖证券专用，本着安全、高效、低成本，能够为基金提供高质量增值研究服务的原则，对证券经营机构的经营情况、治理情况、研究实力等进行综合考量。

## 11.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债券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基金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基金成交总额的比例
民生证券	-	-	3,441,040,000.00	33.02%	-	-	-	-
平安证券	1,633,559.70	100.00%	6,981,080,000.00	66.98%	-	-	-	-

## 11.8 其他重大事件

序号	公告事项	法定披露方式	法定披露日期
1	嘉合锦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提示性公告	《证券时报》、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2-01-25
2	嘉合锦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基金产品资料概要	基金管理人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2-01-25
3	嘉合锦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基金产品资料概要	基金管理人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2-01-25
4	嘉合锦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基金管理人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2-01-25
5	嘉合锦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基金管理人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2-01-25
6	嘉合锦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基金管理人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2-01-25
7	嘉合锦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发售公告	《证券时报》、基金管理人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2-01-25
8	嘉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对投资者使用网上直销汇款交易认购、申购基金实施费率优惠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基金管理人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2-02-08

9	嘉合锦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证券时报》、基金管理人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2-03-03
10	关于嘉合锦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转换转入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证券时报》、基金管理人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2-04-01
11	关于嘉合锦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日常赎回和转换转出业务的公告	《证券时报》、基金管理人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2-05-31
12	嘉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2022年第二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2-07-21
13	关于嘉合锦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2022年第二季度报告	基金管理人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2-07-21
14	嘉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副总经理）变更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基金管理人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2-07-23
15	关于嘉合锦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参加网上直销交易平台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证券时报》、基金管理人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2-07-29
16	嘉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2022年中期报告提示性公告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2-08-31
17	嘉合锦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2022年中期报告	基金管理人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2-08-31
18	嘉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2-10-26
19	嘉合锦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	基金管理人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2-10-26
20	嘉合锦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基金产品资料	基金管理人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2-12-30



	概要更新		
21	嘉合锦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基金管理人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2-12-30
22	嘉合锦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2022年第1号)	基金管理人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2-12-30

## §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 12.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出现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 12.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 §13 备查文件目录

### 13.1 备查文件目录

- 一、中国证监会准予嘉合锦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注册的文件
- 二、《嘉合锦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三、《嘉合锦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四、法律意见书
- 五、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 六、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 七、中国证监会要求的其他文件

### 13.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办公场所。

### 13.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免费查阅。在支付工本费后,可在合理时间内取得文件复印件。投资者也可以直接登录基金管理人的网站(www.haoamc.com)进行查阅。

嘉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